

# 山西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

---

晋青科函〔2018〕11号

## 关于召开 2018 年青少年高校科学营山西分营 营前培训会的通知

各市科协青少部（青少年中心）及相关学校：

目前，我省营员申报工作已经结束，为使我省营员安全、科学、高效地参与到全国高校营活动中，按照全国项目办要求，在我省营员赴各高校参加活动前，进行营前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时间和地点

#### （一）时间：

报到时间：2018 年 7 月 6 日 9:00—12:00

会议时间：2018 年 7 月 6 日 14:30—18:30

疏散时间：2018 年 7 月 7 日 12:00 前疏散。

（二）会议地点：山西省人大会议中心（太原市迎泽大街 309 号）

### 二、主要内容

（一）营员行为守则；

(二) 带队教师行为守则;

(三) 评估工作细则;

(四) 相关事宜。

### 三、有关要求

#### (一) 营前培训要求

1. 请各市级管理办公室指派负责高校科学营组织管理工作的项目主管1人及全体带队教师参加培训。精准扶贫县(临县、岚县、方山县、中阳县、左权县)各2名营员参加培训。

2. 太原市全体营员参加培训。

3. 会议期间,食宿费用由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统一负担,参会人员往返差旅费自理。精准扶贫县(临县、岚县、方山县、中阳县、左权县)参训营员的交通费由中心承担。

4. 请加强带队老师和学生营员营前知识准备,及时登陆所属高校分营网站了解该校历史文化和学科特点,以增强活动效果。各分营日程安排请登陆高校科学营网络平台 [www.kexueying.org](http://www.kexueying.org) 查询。

#### (二) 科学营活动期间要求

1. 科学营活动期间,学生营员和带队老师必须严格遵守相关行为守则,并遵守活动场所各项规定和安全制度。若违反规定经教育不改者,主办方有权取消其活动资格,要求所在单位自行领回,并通报所在单位。

2. 科学营活动期间请带队老师协同营员共同完成活动相关影像资料拍摄和留存，辅导学生完成本次活动的心得体会。活动结束后20天内，将相关的心得和影像资料整理汇总后，发到邮箱3103424627@qq.com邮箱一份（用于编辑征文集），中心将对各市提交的带队老师和学生营员心得进行评选，奖获作品推荐至全国项目办，并对获奖征文集结成册。资料报送的完整和及时将作为明年活动名额分配的依据。

3. 所有营员须携带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学习文具、洗漱卫生用品、雨伞、换洗衣袜和拖鞋等个人物品，注意保管好个人随身物品；着装应注意轻便舒适，大方得体；禁止携带打火机、管制刀具、烟酒、贵重物品和不良影像印刷品等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物品。有过敏史或特殊疾病，请自备药物。

4. 高校营活动结束后由各高校负责送站，学生营员应在带队老师带领下及时返回派出地，不随队返回或中途下车的学生，须向带队老师提交《高校科学营营员离队申请书》。中心不再负责接站工作，请各市提前做好学生营员接站及疏散工作。

联系人：陈晓宇 王世辉

电 话：0351-6042236

附件： 2018 年高校科学营山西分营营前培训会报名表

山西省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  
2018 年 6 月 15 日

